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武汉天马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武汉天马”）收到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关于拨付武汉天马微电子有限公司研发补助资金的通知》，武汉天马收到研发补助人民币2亿元，用于高性能TFT技术及产品开发、高性能彩色滤光片（CF）技术及产品开发等研发项目。

该批研发项目属于国家和湖北省重点支持的新型平板显示产业新技术开发项目。截止本公告日，武汉天马已收到上述补助款项。

鉴于武汉天马为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并结合公司会计政策，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预计增加后续年度利润。

特此公告。

天马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二月一日